**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

2019年度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招标公告

经中共南京市委宣传部批准，2019年度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面向全市社科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深入研究阐释新时代我们党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最新理论成果，深入研究回答新时代南京市高质量发展面临的重大问题和挑战，着力推出有理论说服力、有实践指导意义、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培根铸魂的作用，为高质量推进“强富美高”新南京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二、项目类别和资助额度

本次招标项目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以及重大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青年）项目。

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意识形态领域前沿问题。专项安排7个，每项资助研究经费8万元。

2、重大项目。侧重南京发展道路和发展战略研究，由评审委员会从申报的重点以上项目中圈定。重大项目安排3个左右，每项资助研究经费15万元。

3、重点项目。侧重南京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亟需解决的热点难点问题研究，研究成果立足转化应用，提出务实管用的对策建议。重点项目安排6个左右，每项资助研究经费8万元。

4、一般（青年）项目。兼顾应用对策研究与基础理论研究。应用对策研究类项目的成果要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基础理论研究类项目的成果要有深度、有新意。一般（青年）项目安排30个左右，每项资助研究经费5万元。

三、研究时限和成果要求

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以及重大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青年）项目中的基础理论研究类项目研究时限为一年，应用对策研究时限为半年。项目最终成果为研究报告，并附5000字左右的成果精简版。

2、所有项目研究成果的核心观点和重要对策须刊登于《南京智库成果专报》。

3、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研究须有1篇论文（或研究报告）在C刊（含C扩）或省级以上党报、党刊上发表（1500字以上）才能结项。

4、重大项目须有1篇论文在C刊（含C扩）或省级以上党报、党刊上发表（1500字以上）才能结项；重点项目须有1篇论文在省级社科理论刊物发表才能结项。应用对策研究类研究项目如能够提供市级及以上领导相关批示、政策采纳相关文件、实际应用证明等相关资料，可免于结项鉴定。

5、研究成果发表时须注明为“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

6、凡研究成果中存在侵犯知识产权、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或在学术规范、学术道德、科研诚信等方面存在严重问题的，或观点结论有违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刊发后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视情节轻重按终止研究或撤项处理并通报所在单位。

四、申报条件

1、本次项目申报面向南京地区高校、党校、社科研究机构、党政机关、新型智库等单位公开招标。项目申请单位须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能够为开展项目研究工作提供良好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2、项目申请人须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含处级以上行政职务）。重点以上项目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一般（青年）项目侧重（但非必须）年龄不超过45周岁的申请人（1974年4月1日后出生，包括项目组成员）。项目参加者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3、项目负责人同期只能申报一个市社科基金项目，且只能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一个其他市社科基金项目的申报，项目组成员同期最多参与两个市社科基金项目的申报；在研（本公告发布日前未获批准结项）的国家、省、市社科基金项目，项目负责人不得以负责人身份申报新项目；项目负责人曾经承担国家、省、市社科基金项目，成果鉴定为不合格或被中止、撤项的三年内不得申报。

4、鼓励高校、党校、社科研究部门、新型智库与实际工作部门合作开展研究。

五、申报要求

1、本次招标共确定46个选题方向。本次招标不受理自选选题，但申请人可以根据选题方向微调具体申报题目。

2、在南京社科网(http://ass.nanjing.gov.cn/skw)下载《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设计论证（活页）》和投标材料汇总清单。《申请书》一律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填写单位意见并加盖公章。在填写《设计论证（活页）》时不得出现申请人姓名和所在单位等直接或间接透露申报者信息的背景资料，否则不予评审。

3、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组织和指导申请者进行申报，并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提出审核意见（无科研管理部门的单位，由申报人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在申报截止日期前统一报送我办，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申请人不具备申报条件的；选题不符合本公告附件所列选题方向的；“项目论证”明显简单草率，填写内容有明显缺项的；无相关前期研究成果或前期研究成果与所申报项目无关的；申请书填写内容不实、弄虚作假，或相关成果存在署名等知识产权争议的。

4、报送材料包括：（1）《申请书》及《设计论证(活页)》一式三份（1份原件和2份复印件），报送时将原件单独列出；（2）投标材料汇总清单，包括申报总数和各项目类别统计数据等；（3）《申请书》、《设计论证(活页)》和投标材料汇总清单电子版，通过电子邮箱发送。

5、项目申报截止2019年5月10日，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申报材料汇总后报送我办，逾期不予受理。

六、项目评审

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实行学科组专家会议评审，确定建议立项名单，报南京市委宣传部部务会议审定。

根据评审情况，少量达不到资助条件但确有研究价值的项目可转化为立项不资助项目。

通讯地址：南京市成贤街43号1号楼406室市社科规划办。邮政编码：210018。联系人：朱晓峰。咨询电话：025-83610178。电子邮箱：njskky@126.com。

附件：

1、2019年度南京市社科基金项目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选题方向

2、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书

3、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设计论证》活页

4、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投标材料汇总表

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19年4月10日

附件1：

2019年度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选题方向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项：**

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马克思主义发展研究

2、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研究

3、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重要论述研究

4、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海外的传播研究

5、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员领导干部修养的重要论述研究

6、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重要论述研究

7、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与南京产业动能转换研究

**重大、重点项目：**

1、全面推进我市“幸福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研究

2、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背景下南京国土空间格局优化研究

3、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新背景下提升南京在长三角的中心度路径研究

4、南京提升长三角“科创圈”城市中心度研究

5、南京东部地区建设发展研究

6、南京市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高质量实现路径研究

7、南京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内涵与路径研究

8、提升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效果研究

9、南京媒体融合发展实践研究

**一般（青年）项目：**

1、南京都市圈轨道交通网络融合研究

2、南京市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协同推进策略研究

3、发挥产业政策导向作用助推南京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研究

4、南京构建“环高校知识经济圈”愿景与路径研究

5、绿色金融投放、产业结构升级与经济高质量增长关系研究

——以南京市为例

6、宁杭生态经济带建设研究

7、南京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人才需求预测与开发研究

8、从经济数据看南京人民七十年生活变迁研究

9、乡村振兴视域下南京市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研究

10、大数据环境下南京财政资金绩效审计探索

11、新媒体时代南京城市形象传播路径研究

12、“我们的节日”——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南京行动实践研究

13、网络强国战略背景下提升领导干部互联网思维的实践研究

14、南京建设国际文化交往高地研究

15、南京塑造国际化城市标识研究

16、文学生活和南京城市文学形象研究

17、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台重要论述的南京实践研究

18、南京大屠杀史实传播与南京国际和平城市建设关系研究

19、新时代南京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路径实证研究

20、新时代南京产业工人素质提升研究

21、新时代南京市发展型社会矛盾的趋势特征和破解机制研究

22、提升南京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的对策研究

23、南京市街镇基层社会治理集成改革研究

24、困境儿童积极心理品质培养的实证研究

25、南京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研究

26、南京市家庭教育现状及实践探索

27、新时代南京大学生留宁就业影响因素研究

28、南京红色文化教育资源在女性政治思想价值引领中的功能和 运用研究

29、“中国-文莱”历史交往与当代关系研究

30、深化监察体制改革的实践与思考